珠山区2025年医疗卫生及传染病防治监督检查工作计划及方案

为认真贯彻落实医疗卫生、传染病卫生监督等医疗卫生市场相关法律法规,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及传染病防治监督执法力度,净化医疗市场环境,维护医疗市场秩序,保护广大人民群众就医安全,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,现将2025年医疗卫生及传染病防治监督检查工作计划安排如下:

一、工作目标

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及传染病防治监督工作,严厉打击卫生健康监督领域违法违规行为,整顿和规范医疗秩序,净化医疗市场环境,建立健全长效机制,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对医疗服务的满意度,切实保护人民群众健康权益。

二、工作范围

本年度,按照各级卫生监督工作要求,对辖区内各级医院、乡镇卫生院、社区卫生服务站、村卫生室、个体诊所等医疗机构全覆盖督导检查。

三、工作内容

(一)推进和深化打击非法行医行动。进一步巩固打非专项治理成果,坚持打击和规范并重,坚决打击“黑诊所”、非法医疗美容、无资质药店坐堂行医等违法行为。

(二)持续开展医疗卫生监督检查。依据《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》《医师法》《医疗机构管理条例》《医疗机构依法执业自查管理办法》《抗菌药物临床应用管理办法》等医疗机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重点加强医疗机构依法执业监督检查,严肃查处超范围执业、使用非卫生技术人员,出租承包科室、违规使用抗菌药物等违法行为。

(三)全面开展传染病防治监督检查。继续加强医疗机构消毒隔离、医院感染控制、预防接种、医疗废物处置等工作监督检查。

(四)扎实开展放射诊疗监督检查。重点检查《放射诊疗机构许可证》和《放射工作人员证》持有情况、放射诊疗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评价情况、放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检测及职业病健康监护情况。

(五)继续做好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活动整治。严肃查处非医学需要的胎儿性别鉴定和选择性别终止妊娠的行为,加强产前诊断、人类辅助生殖技术、中止妊娠技术和助产技术等执业资格的监督检查。

(六)加强对群众投诉举报的受理、转办、督办和承办工作。把群众投诉举报案件作为打击非法行医和净化医疗市场的重要线索,抓好大案要案的查处工作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(一)提高认识,精心组织。要从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的大局出发,充分认识到打击非法行医、规范医疗行为的重要性,进一步统一思想,提高认识,增强工作责任感,将打击和规范作为一项重点工作任务来抓,进一步强化医疗卫生监督,确保监督检查工作取得实效。

(二)突出重点,狠抓落实。围绕工作重点,采取疏堵结合方式,着力解决珠山区医疗市场存在的突出问题、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以及社会危害严重的问题。要进一步落实工作责任,做到模向到边,纵向到底,责任到人,充分发挥哨点单位(卫生院、村卫生室、卫生服务站)打击非法行医监测哨点作用,带动卫生监督协管把打击非法行医的触角延伸到基层。确保监督检查到位、各项整改措施到位、案件查处到位,努力实现医疗卫生监督的全覆盖总体目标。

(三)加大力度,严格执法。要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定,公正执法、严格执法、文明执法,不断加大执法力度,特别要做好对重点问题、重点环节的检查,及时发现问题,依法立案处理。

(四)加强宣传,营造氛围。要充分发挥媒体正确舆论导向作用,大力宣传普及卫生法律法规知识,积极展现卫生监督的工作成效,提高广大群众对卫生监督工作支持和重视。